

给个好评领红包、“优质评论”返现金……网购时代,类似的“好评返现”行为并不少见。而这,在今年1月1日起实施的《电商法》中,被明确禁止。《电商法》规定,电子商务经营者应当全面、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商品或者服务信息……不得以虚构交易、编造用户评价等方式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



多领域信用建设协同发展格局初步形成

——访安徽省亳州市发改委副主任韩建

□ 本报记者 吴限

“目前,全市政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协同发展的格局已初步形成。”安徽省亳州市发改委副主任韩建接受采访时表示,2018年,亳州市更加重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健全了社会信用联席会议制度,升级了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完善了信用数据“一月一统计、一月一通报”工作机制,拓宽了信用产品的应用范围,信用体系建设成效初显。城市信用监测排名2018年11月份位居全国地级城市第41位,市级信用平台在安徽省电子政务考核中位居全省前列。

顺应形势 信用建设成果初显

记者:诚信一个城市的灵魂所在,近几年,亳州市如何积极推进信用建设?

韩建:近年来,亳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社会信用工作,成立了以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总召集人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开展工作调度,及时

解决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同时,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纳入各县区和市直相关部门综合治理目标考核内容,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切实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通过不懈努力,亳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制度框架基本形成,编制了《亳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6—2020年)》,出台了《亳州市社会法人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实施细则》《亳州市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亳州市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亳州市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文件,涉及依法行政、工程建设、交通运输、典当金融、生产流通、法院、检察院等政、商、社、司众多领域,基本实现了社会信用政策全覆盖。

此外,信用成果应用广泛开展。建立“红黑名单”制度,目前已汇集18家单位、8359条“红名单”和16家单位、1936条“黑名单”数据,信用信息覆盖率由2016年的50家单位扩充到2018年的140余家。制定政府部门涉企信息统一归集公

示与应用工作方案,为全市243个部门统一分配了账号和密码,市级37个部门通过事中事后监管平台建成“一单两库”,入库执法监察人员635名、检查对象76,524户,依法吊销企业217户,列入异常名录1070户。

网络思维 助推平台优化升级

记者:信用平台是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重要基础设施,目前亳州市在平台建设有哪些探索?

韩建:近年来,亳州市委、市政府不断强化互联网思维,顺应信息化发展趋势,积极推动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在公共服务、社会管理、市民生活等各方面的应用,建设了亳州市网上办事大厅、我家亳州APP、视频数据平台、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访平台等信息化项目。亳州市信息局以信息化项目数据需求为导向,汇集所需相关单位的政务数据,按照数据交换标准规范,通过亳州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汇集了55个部门的867类27.4亿多条数据资源,并实现与省政务信息系统资源共享平台的对接。目前,人口及法人数据库已建设完成,电子证照库已生成身份证、工商营业执照等218种2881.9万件常用证件,实现与网上办事大厅关联调用,对于数据中心已有的数据,可直接从数据中心调取、验证,不再需要群众提供相关材料。初步建成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覆盖50个市直单位和三县一区。

依托数据库资源,我们重点加强了以下信用平台建设:

建成并升级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推动社会信用信息互联互通。2016年,根据省政府统一部署,亳州市搭建了信用平台的基础框架,初步实现了信用数据的归集。为加快推进信用联合奖惩、信用修复等工作,亳州市又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平台进行升级完善,进一步提升了信用平台的各项功能,2018年1月~12月,市信用平台统一归集全市各部门信用目录信息3107.8万条,“双公示”信息681.9万条。

依托“亳州智慧城市”建设成果,采用“互联网+大数据”模式,建立亳州市农村和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截至目前,该平台共采集了全市645万城乡居民及30.6万

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并建立信用评级模型,平台查询量达到2634笔,为金融机构信贷审批提供了重要参考。

依托现代中医药资源和产业优势,以中药材质量追溯体系为基础,建立药业企业质量信用平台,严格落实中药材专业市场药材质量巡查、督查和抽验制度,确保中药材专业市场药材质量安全。

整合数据 创新普惠金融信贷模式

记者:如今,信用产品创新和应用已成为城市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力抓手。在这方面,亳州市推出哪些创新?

韩建: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有关精神,实施普惠金融战略,提高金融服务的覆盖率,亳州市药都银行结合亳州特色及自身业务实际,于2016年创新性地推出了普惠金融信贷产品——“金农易贷”。“金农易贷”是以信用信息为基础,借助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实现客户线上自助贷款申请、系统自动评级授信、利率自动定价、贷后自动风险预警,为农户、商户、其他消费群体、企业法人代表等客户群体提供一定额度信用贷款的新型信贷模式。

“金农易贷”项目综合利用了市工商局、市房产局、市中院、市质监局、市食药监局等58家政府单位提供的985类数据、本行存量数据以及核心系统数据,将政府数据与金融数据进行整合应用,实现全流程七个自动化:即自助授信申请、自动准入检查、自动评级授信、自动利率定价、自助签订合同、自助借款还款和自动风险预警。

该产品自2016年7月推出以来,共接受申请326,767户,日均申请363户;完成授信173,989户,日均授信193户;授信总金额149.78亿元,日均授信1664.2万元,日均授信8.61万元。用信户数132,961户,占授信户数的76.42%,用信余额96.45亿元,日均用信7.25万元。累放金额419.3亿元,累放笔数1,223,712笔。2018年,该产品在“第八届中国农村金融品牌价值榜评选活动”中被中华合作时报社、中国金融杂志社、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品牌研究所等单位评为“全国农村金融十佳科技创新产品”。

黑龙江哈尔滨 122家房企被亮“红牌”

本报讯 记者刘梦雨报道 日前,为构建诚信房地产市场环境,黑龙江哈尔滨市住建委依据《哈尔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综合信用评价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会同市规划、国土资源、市场监管、税务、信访、人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环境保护、卫生、统计、民政、公安消防和省银监局等参评部门,对2018年度全市1620家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了综合信用评价。结果显示,宝宇、桐楠格等85家房企被评为绿牌,星联、鼎祥等345家房企被评为蓝牌,海升龙、广远等1068家房企被评为黄牌,南方、沿江等122家企业被亮红牌,列入重点监管范围。

记者了解到,红牌企业将面临列入重点监管范围,整改期间冻结其各项审批手续,不予审批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允许参加土地出让招标、拍卖、挂牌及各类开发项目招投标;3年内不得晋升更高等级的开发资质,情节严重的,建议由有关部门依法降低资质等级,直至吊销资质证书等限制。

依据《办法》,房企如存在超过限缴期限未缴纳土地出让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重大质量事故的;偷、逃、抗、逃、废银行债务造成银行信贷资金损失的;引起异常、越级、群体上访,经核确实存在严重侵害群众利益行为,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未按规定移交社区配建公益用房的;规避预售资金监管、拒不改正的;未按照规划批准进行建设、拒不整改的等8项行为中任何一项,即被一票否决。房地产开发企业出现一票否决情形的,综合信用评价指标总分一次性降为0分。

湖南郴州 全面打造“诚信交通”

本报讯 记者吴限报道 近日,湖南省郴州市举行“交通诚信建设万里行”启动仪式。此次活动包括三项具体内容:一是健全交通行业内信用信息记录。完善在郴州市交通建设及运输领域从业的企业信用信息归集机制,推进交通领域信用记录建设和共享应用。二是交通企业“亮信用”。交通企业主动公示信用报告,对主动公示信用报告且无不良记录的企业,在行政审批、招标投标、市场准入等环节给予一定政策优惠。三是实行信用承诺制度。各交通企业主动开展公示型信用承诺、审批替代型信用承诺、行业自律型信用承诺和信用修复型信用承诺,形成较为完善的信用承诺机制。郴州市交通运输局将与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湖南商易信有限公司合作开展上述三项活动。

郴州市交通运输局局长刘建国强调,要充分认识开展“诚信建设万里行”活动的重要意义,通过活动开展持续推进交通运输行业“学信用、懂信用、用信用、守信用”;要提升行业诚信氛围,加大信用宣传力度,弘扬行业诚信文化,为创建社会信用体系示范城市营造良好的外部和社会支持。

《信用中国》编辑部
责任编辑:刘梦雨
新闻热线:(010)56805031
监督电话:(010)56805167
电邮:crd_xyzhg@163.com

目前,亳州市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协同发展的格局已初步形成。2018年,亳州市更加重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健全了社会信用联席会议制度,升级了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完善了信用数据“一月一统计、一月一通报”工作机制,拓宽了信用产品的应用范围,信用体系建设成效初显。



为进一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2017年8月3日,中国人民银行亳州市中心支行联合亳州市发改委、市信息局组织召开了亳州市社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即亳州市联合征信系统二期)上线推广会议,标志着亳州市社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正式上线运行。(资料图片)

(图片由亳州市发改委提供)

保健品市场整治不能止于杀鸡儆猴

□ 赵越帆

已经出现30多年的保健食品,“毁誉参半”这个形容词一直如影随形。一方面,保健食品行业是食品行业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已列入“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另一方面,涉及保健食品的负面舆情事件越来越多,老人用多年积蓄购买保健品被骗的案例比比皆是。

近年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从基本的温饱已转向更高层次

的需求,养生保健的意识也越来越强。从孩子的益智发育到老人的营养补充,保健品似乎成了生活中的一个“必选项”,不少人已经养成购买保健品的习惯。但在这购买的大军中,老年人还是主力,占据了大半部分。据相关部门统计,我国每年营养保健品销售额超过2000亿元,其中老年人消费占了五成以上。但同时,更应注意的是中国消费者协会的一项调查却表明,70%以上的保健品存在虚假宣传、夸大功效的现象。

近年来保健品骗局层出不穷,一些主要以老年人销售对象的保健品营销,轻者引发民间纠纷,重者甚至引起暴力冲突,去年还“荣登”消费投诉的榜首,且不说其造成的社会危害,首当其冲受影响的就是这些使用者的身体健康。尤其近日一篇关于“权健百亿帝国黑幕”的网文,更是引起了社会舆论轩然大波。庆幸的是,“权健事件”被曝光后,天津当地和相关部门立即介入调查,对涉嫌传销犯罪和虚假广告犯罪立案侦查,并刑拘

相关犯罪嫌疑人,行动迅猛,依法办事,可谓大快人心,更让人看到了相关部门对整治保健品乱象的决心。

市场上出现圈套陷阱,就要规范市场,抓骗子打奸商。不能拿老人群体自身弱点当挡箭牌,也不能拿子女疏忽当刀背黑锅。

政府部门要建立专业化执法监督队伍,加强综合监管的长期化、机制化、常态化,为健康产业监管提供更强有力的保障;完善法律法规,并以此为依据强化措施,严格落实,发

现一家惩治一家,绝不姑息;同时加快社会防骗机制建设,大力进行防诈骗的宣传,针对老年人接收媒体方式将防骗知识进“家门”,提高他们的防骗能力。

“权健事件”是个引子,亦只是开端,政府亮剑行动不能止于杀鸡儆猴,保健品乱象整治也绝不能慢慢来。我们期待相关部门能够趁热打铁,大刀阔斧,一路前行,彻底斩断伸向消费者的黑手,彻底肃清保健品行业的乌烟瘴气,为全民健康提供有力保障。